

##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持有本公司股份948,23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5701%）的公司分公司经理张胜强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1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601%，未超过其持有股份的25%）。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股东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自上述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今，张胜强先生尚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张胜强先生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张胜强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张胜强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

促其合规减持，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张胜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